

##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1、若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修订）》第 14.3.1 条（二）款的规定，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 1 元。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2、预计的业绩： 亏损

项 目	2020 年 1 月 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 <u>310,000.00</u> 万元 - <u>290,000.00</u> 万元	亏损： <u>508,465.23</u>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u>39.03</u> % - <u>42.97</u> %	
扣除非经常性损 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 <u>21,000.00</u> 万元 - <u>1,000.00</u> 万元	亏损： <u>102,428.06</u> 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 <u>79.50</u> % - <u>99.02</u> %	
营业收入	<u>175,000.00</u> 万元 - <u>182,000.00</u> 万元	<u>169,298.28</u>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u>175,000.00</u> 万元 - <u>182,000.00</u> 万元	<u>169,298.28</u>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 <u>1.70</u> 元/股- <u>1.59</u> 元/股	亏损： <u>2.78</u> 元/股

3、预计的期末净资产：

项 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u>-37,000.00</u> 万元 - <u>-17,000.00</u> 万元	<u>273,365.63</u> 万元

（注：因控股股东尚在破产重整中，公司尚未收到其未来偿付能力的相关证据，公司业绩预告未考虑控股股东资金占用计提损失、合规担保及违规担保计提损失未来可清偿部分金额。）

##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过会计师事务所预审计。公司就本次业绩预告与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签字注册会计师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本次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增长，主要原因是计提担保损失、资产减值及逾期利息、罚息较上年同期发生变动较大，详细原因如下：

1、本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担保损失为 13.11 亿元，其中违规担保担保损失 8.81 亿元，合规担保担保损失 4.30 亿元，该担保损失系对外担保责任尚未解除，根据本期及前期法院判决，本报告期内预计负债增加所致；上年同期计提担保损失 41.30 亿元，导致本期业绩同比增长。

对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该项计提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2、本报告期内，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有关资产减值的规定，对各项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依据测试结果，对部分单项重大资产计提减值 18.81 亿元，其中应收丰盛控股有限公司 10 亿元诚意金计提坏账准备 5 亿元，应收控股股东新光集团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14.54 亿元本期补提坏账准备 13.81 亿元；上年同期公司计提减值损失 4.58 亿元。

对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该项计提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3、本报告期内，公司部分对外借款实现债务重组，依据债务重组协议以及借款合同有关规定，公司实现债务重组收益 2.4 亿元，同时财务费用同比下降

2.17 亿元，导致本期业绩同比增长。

####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业绩预告是本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以披露的 2020 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止本期末，本公司控股股东新光集团资金占用余额 15.48 亿元，新光集团已于 2019 年 4 月 25 日被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破产重整，目前重整尚在进行中。新光集团拟通过共益债方式筹措资金，解决上述资金占用。截至本公告日，新光集团共益债筹资尚在过程中，由于新光集团未能提供足额的资产抵押担保，共益债拟投资人未能履行放款审批程序，本公司尚未收到占用资金。2020 年度末，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拟对资金占用补提坏账准备 13.81 亿元。本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过初步沟通，由于筹资尚在过程中，年审会计师正密切关注进展，尚未给出判断。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截止本期末，本公司违规对外担保金额 27.03 亿元。其中已涉诉 8 起，法院已判决 5 起，待判决 3 起，未涉诉 6 起，对上述违规担保公司本期计提担保损失 8.81 亿元，累计计提担保损失 15.58 亿元。对已判决的违规担保，本公司依据一审判决或二审判决确定其业绩影响。未考虑上诉或重审与一审判决差异的影响。对未判决及尚未诉讼的违规担保，本公司参考同类型判决案例并基于谨慎性原则确认其业绩影响，法院判决结果或许与公司确认存在差异。本公司已就上述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过初步沟通，年审会计师正在密切关注进展，尚未给出判断。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截止本期末，本公司于 2018 年 6 月预付丰盛控股有限公司的诚意金 10 亿元尚未收回。2020 年度末，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切实考虑丰盛公司的财务状况、还款意愿及还款能力，依据公司坏账计提政策拟对该笔欠款计提坏账准备 5 亿元，计提比例为 50%。若发现该款项存在预期损失增加的证据，可能导致本期坏账准备计提增加，降低本期业绩。本公司已就该事项与年审会计师进行过初步沟通，年审会计师尚未给出判断。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5、若公司 2020 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

票上市规则（2020 修订）》第 14.3.1 条（二）款的规定，公司2020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将继续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ST），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新光圆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9 日